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选举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和审议，会议表决如下：

同意选举曹汉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曹汉君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曹汉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副总裁、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河北新四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电光防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电光防爆电气（浙江）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隆裕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曹汉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